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沐邦 公告编号:2026-013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重整进展相关事项的 重大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1月18日,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决定对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邦高科"或"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沐邦高科预重整临时管理人(以下简称"临时管理人")具体负责开展预重整期间各项工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预重整工作安排,公司预重整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定于2026年3月13日上午9时30分召开。

本次会议主要内容为提请成立临时债权人委员会,尚未形成实质性的重整方案,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鉴于公司存在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以及非标意见难以消除等重大退市风险,公司提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一、公司存在营收不足3亿的重大退市风险

公司年审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显示,"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根据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尚不能确定沐邦高科业绩预告中2025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3亿元,以及沐邦高科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公司存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的重大风险。

二、公司存在被年审会计师出具非无保留内控审计意见的重大退市风险

公司年审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显示,"沐邦高科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经初步审核,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

如2025年度财务报表或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目前均处于被立案调查阶段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52025003号)。因公司涉嫌年报等定期报告财务数据虚假披露等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详见公告2025-08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如最终认定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及上市地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志远先生于2025年9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52025005号)。因涉嫌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廖志远先生立案(详见公告:2025-11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四、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南昌中院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不代表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南昌中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五、其他风险

本次债权人会议主要内容为提请成立临时债权人委员会,尚未形成实质性的重整方案,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本次债权人会议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实际结果以会议最终决议为准。有关本次会议事项详见网址:

https://tdh.pcgl.com.cn/pcgl/#/recruitingInvestorsNotice?3s + EN3ZOqytf + aBFr5GGall7B5iVK7meR-EkQK0rsOHGV5N4nLLdya8Lh6TAY32WW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1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5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会议参加人,本次会议于2026年2月26日在上海市普陀区同普路977号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毅先生召集、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江秀臣、王徐苗、李青原以及前任独立董事崔源、张坚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杨建琴汇报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业务)、借款等融资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并在该额度范围内,根据融资机构要求,为上述融资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续,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重新审议融资额度之前,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由公司及子公司与融资合作机构协商确定,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该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与融资合作机构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在该额度范围内的具体融资项目,公司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由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0,953.78	65,794.94	38.24
营业利润	5,090.29	-17,850.28	128.52
利润总额	5,084.33	-9,671.19	15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7.57	-11,457.06	14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35.62	-20,527.78	118.6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52	-0.2808	144.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6.97	增加10.1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65,035.87	325,089.91	12.2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2,594.06	158,109.87	2.84
股本	40,780.76	40,779.65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99	3.88	2.8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公司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为90,953.78万元;利润总额为5,084.3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07.5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35.62万元;每股收益为0.1252元。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本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西格列他钠依托"糖肝共管"独特的临床价值,叠加自营、战略合作商与新零售渠道发力,商业化成效显著,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22%左右;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的临床价值获得国家医保局的支持与市场的认可,新增适应症弥漫大B细胞淋巴瘤于2025年1月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并于同年12月纳入最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常规乙类管理,在医保连续降价以及2025年第四季度库存补差的影响下,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6%左右。综上,公司营业收入相应增长,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增长38.24%,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增长128.52%、152.57%、144.58%、118.69%及144.59%。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429 证券简称:集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继续被司法冻结,原因为申请人美亿(洪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申请继续保全被申请人徐善水财产所致。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215,30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41.0508%,本次被继续冻结的股份数为114,743,12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3.293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8773%。

2、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继续冻结的情况系2023年3月23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的进展。

3、目前公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上述股份被继续冻结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6司冻0226-1号)、《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3)皖01执保22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继续被司法冻结,原因为申请人美亿(洪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申请继续保全被申请人徐善水财产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徐善水	114,743,120	53.2932%	21.8773%	否	2026年2月26日	2029年2月25日	美亿(洪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续冻
合计	114,743,120	53.2932%	21.8773%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善水	215,305,300	41.0508%	129,477,280	60.1366%	24.6865%
合计	215,305,300	41.0508%	129,477,280	60.1366%	24.6865%

(三)其他情况说明:

1.经函询关联方上海集友广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广源"),2023年3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原因为申请人美亿(洪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申请保全被申请人徐善水财产所致。前述二申请人因与上海集友广源实业有限公司就2020年12月29日《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集友广源实业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东磁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书》、《美亿(洪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集友广源实业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名流置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书》所涉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等事宜发生纠纷,在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徐善水作为保证人被列为共同被告。本次被继续冻结的股份数为114,743,120股,系申请人美亿(洪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申请继续保全被申请人徐善水财产所致。截至目前该诉讼进展为:2025年7月,上海集友广源实业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上述诉讼案件做出的《民事裁定书》(2024)皖民终518号、(2024)皖民终519号,主要内容如下:一、撤销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皖01民初443号和(2023)皖01民初440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最近一年不存在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徐善水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目前公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上述股份被继续冻结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20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东方证券自2024年5月20日至2025年12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678.5333万股,减持后东方证券合计持有公司4,221.4667万股股票,占当时公司总股本4.99998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公司于近日收到东方证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东方证券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394,798股,占公司总股本(总股本以截至2026年1月5日公司总股本844,725,255股计算,下同)的0.9938%。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东方证券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18日	7.34	7.10-7.73	839.4798	0.9938
合计			-	-	839.4798	0.9938

(1)股份来源:执行司法裁定,由债务人以股抵债而被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东方证券自2018年5月17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今,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9868%。

(3)2025年12月10日,东方证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东方证券	合计持有股份	4,371.7565	5.1754	3,532.2767	4.18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1.7565	5.1754	3,532.2767	4.18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东方证券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东方证券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东方证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东方证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A股代码:688235 A股简称:百济神州 公告编号:2026-003
港股代码:06160 港股简称:百济神州
美股代码:ONC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自愿披露 关于2026年度经营业绩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发布根据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及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适用规则编制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经审计财务业绩并同步发布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度未经审计业绩快报公告。为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未来业绩前景,公司将2026年度经营业绩预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年度经营业绩预测

综合近年来的业务发展趋势,公司预计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2026年全年的经营业绩如下:

	2026年度经营业绩预测
营业收入	将介于人民币436亿元至450亿元之间
毛利率%	80%区间的高位
研发费用、销售及管理费用合计	将介于人民币333亿元至348亿元之间
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成本、研发费用、销售及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经营成本费用")	将介于人民币46亿元至53亿元之间
营业收入扣除经调整的经营成本费用	将介于人民币98亿元至105亿元之间

除上述表格以外,影响净利润及每股收益的其他考虑还包括:

1.其他收支:将介于人民币1.8亿元至3.5亿元之间的开支,包括其他收益、投资收益/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与Royalty Pharma协议相关的利息费用等。

2.所得税展望:业绩可能提供足够的积极证据以确认递延税资产,产生显著税务收益。具体时间和规模尚不确定。在获得以上税务收益之前,所得税费用预计将延续历史趋势,与盈利水平保持同步变动。

3.稀释流通美国存托股份("ADS"):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公司预计稀释的流通股数约为1.19亿ADS(相当于15.5亿股普通股),与按美国公认会计原则计算的稀释流通ADS数量的不同主要源于会计准则差异。

以上预测采用2026年1月1日汇率进行外币折算,并未假设任何潜在的全新、重大业务发展活动或特殊及非经常性项目。营业收入扣除经调整的经营成本费用是一个剔除了股份支付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等相关费用的财务指标,本业绩预测假设经调整的经营成本费用会跟随整体费用趋势变动。

该等经营业绩预测为公司依据目前可掌握的包括全球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经营状况、业务发展趋势等方面信息做出的初步评估,且未经公司审计师确认或审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未来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年度报告为准。

二、风险提示

本公告中包含的关于公司2026年的经营业绩预测的声明,为根据公司内部估算、当前可掌握的信息以及市场条件等做出的初步预测和期望。由于各种重要因素的影响,预测情况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和风险,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情况存在重大差异。这些因素包括:百济神州证明其候选药物功效和安全性的能力;候选药物的临床结果可能不支持进一步开发或上市审批;药政部门的行动可能会影响到临床试验的启动、时间表和进展以及药物上市审批;百济神州的上市药物及候选药物(如能获批)获得商业成功的能力;百济神州获得和维护对其药物和技术的知识产权保护的能力;百济神州依赖第三方进行药物开发、生产、商业化和其他服务的情况;百济神州取得监管审批和商业化医药产品的有限经验,及其获得进一步的营运资金以完成候选药物开发及实现并保持盈利的能力;未来市场需求变化、各地监管政策变化及其他公司无法控制的因素。

公司业务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也可能会受到上述不确定因素以及其他目前未能预测的因素的影响。公司未来的业务计划、实际业绩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结果可能与公司预期情况有重大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A股代码:688235 A股简称:百济神州 公告编号:2026-002
港股代码:06160 港股简称:百济神州
美股代码:ONC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的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济神州"或"公司")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财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呈列。

·本公司已于2026年2月26日同步发布了根据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及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适用规则编制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经审计财务业绩,提请投资者注意与本公告区别。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8,204,601	27,213,955	40.4
其中:产品收入	37,769,870	26,993,842	39.9
营业利润	2,562,102	-4,161,996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558,155	-4,162,650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2,185	-4,978,287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1,283	-5,379,29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0	-3.6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20.2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7,423,205	42,834,708	34.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0,600,914	24,175,222	26.6
股本	969	928	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1.23	17.43	21.8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收入为377.70亿元,较上年同比上升39.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为382.05亿元,较上年同比上升40.4%;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22亿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74.23亿元,较期初增加34.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306.01亿元,较期初增加26.6%。

2025年,产品收入为377.70亿元,上年同期产品收入为269.94亿元,产品收入的增长主要得益于百悦泽?(泽布替尼),以及安进公司授权产品和百泽安?(替雷利珠单抗)的销售增长。

2025年,百悦泽?全球销售额总计280.67亿元,同比增长48.8%,已在BTK抑制剂领域稳固确立全球领导者的地位。其广泛的监管批准、持续深化的全球布局、临床医生的高度认可,以及在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CLL)领域卓越的长期疗效与安全性数据,共同构筑了显著的领先优势。美国仍是公司最大的商业化市场,销售额总计202.06亿元,同比增长45.5%。欧洲销售额总计42.65亿元,同比增长66.4%。中国销售额总计24.72亿元,同比增长33.1%。2025年,百泽安?全球销售额总计52.97亿元,同比增长18.6%。2025年,安进公司授权许可产品销售额为34.71亿元,同比增长33.6%。

公司自主研发的BTK抑制剂百悦泽?是全球获批适应症最广泛的BTK抑制剂。它同时也是唯一一款给药灵活,可每日一次或每日两次的BTK抑制剂。百悦泽?临床开发项目迄今已在全球超过30个国家和地区开展超过45项试验,入组超过7,900例患者。公司持续拓展百悦泽?的全球药政注册项目,百悦泽?目前已在全球超过75个市场获批。百悦泽?"头对头"对比亿珂?(伊布替尼)用于治疗复发或难治性(R/R)CLL/小淋巴细胞淋巴瘤(SLL)成人患者的全球临床3期ALPINE试验展示出持续的无进展生存期(PFS)获益,且心血管事件发生率较低。百悦泽?说明书更新已在美国、欧盟和英国获得批准,纳入其在3期ALPINE试验中取得的PFS优效性结果(中位随访时间29.6个月),进一步巩固百悦泽?作为首选BTK抑制剂的地位。在2025年美国血液学会(ASH)年会上,公司公布了3期SEQUOIA试验六年随访取得的里程碑式结果以及3期ALPINE试验的长期结果,进一步验证百悦泽?在治疗初治及R/R CLL/SLL成人患者具有持续的获益。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上半年对百悦泽?联合利妥昔单抗对比苯达莫司汀联合利妥昔单抗用于套细胞淋巴瘤(MCL)成人患者一线治疗的3期试验MANGROVE进行期中分析。

百泽安?是公司实体瘤产品组合的基石产品,已在多种肿瘤类型和疾病领域中显示出潜力。百泽安?临床开发项目迄今已在全球超过33个国家和地区入组超过15,800例受试者。公司不断扩大百泽安?的全球市场,持续拓展其适应症和报销覆盖,百泽安?目前已在全球超过50个市场获批。公司与Jazz Pharmaceuticals和Zymeworks合作,公布了HERIZON-GEA-01试验的完整数据:与曲妥珠单抗联合化疗相比,百泽安?联合百赫安?(泽尼达妥单抗)与化疗在HER2阳性胃食管腺癌(GEA)成人患者一线治疗中显示出具有统计学显著性和临床意义的总生存期改善。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上半年在美国和中国递交百泽安?联合百赫安?用于HER2阳性GEA成人患者一线治疗的新增适应症上市许可申请,并有望于2026年下半年在日本获得百泽安?用于胃癌(GC)成人患者一线治疗的监管决定。

在血液肿瘤领域,多款处于临床后期阶段的基石性产品临近商业化。百悦达?(索托克拉,BCL2抑制剂)在中国取得全球首次上市许可申请批准,用于既往接受过至少两种系统性治疗(含BTK抑制剂)的R/R MCL成人患者,以及既往接受过至少包含BTK抑制剂在内的一种系统治疗的R/R CLL/SLL成人患者。百悦达?已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优先审评资格,用于治疗R/R MCL成人患者。公司已在欧盟递交百悦达?用于治疗R/R MCL成人患者的上市许可申请。公司已完成百悦达?联合百悦泽?作为固定疗程方案对比阿可替尼联合维奈克拉用于治疗初治CLL成人患者的3期试验首例受试者入组。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上半年获得美国FDA对百悦达?单药用于治疗R/R MCL成人患者新药上市申请的监管决定,并预计将于2026年下半年启动百悦达?用于治疗携带t(11;14)的R/R多发性骨髓瘤成人患者的3期试验。针对BGB-16673(BTK CDAC)项目,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下半年基于2期试验递交用于治疗R/R CLL成人患者的潜在加速批准申请(如数据支持)。

公司强劲的实体瘤管线持续释放令人鼓舞的数据。针对乳腺癌与妇科癌症,公司已启动BG-75202(KAT6A/B抑制剂)以及BG-75908(CDK2 CDAC)的首次人体试验。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上半年启动BGB-43395(CDK4抑制剂)用于HR阳性、HER2阴性转移性乳腺癌一线治疗的3期试验。针对肺癌,公司已启动BG-C0902(EGFRxMETxMET抗体偶联药物)的首次人体试验。针对胃肠道癌,BGB-B2033(GPC3×41BB双特异性抗体)获得FDA快速通道资格认定,用于治疗接受全身治疗期间或之后出现疾病进展的肝细胞癌成人患者。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下半年启动BGB-B2033的潜在注册性2期试验。

在炎症和免疫治疗领域,公司预计将于2026年上半年对BGB-16673(BTK CDAC)治疗中重度慢性自发性荨麻疹成人患者的1b期试验进行数据读出,并预计将于2026年下半年对BGB-45035(IRAK4 CDAC)用于治疗类风湿关节炎成人患者的1/2期试验进行数据读出。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40.4%,主要得益于百悦泽?,以及安进公司授权产品和百泽安?的销售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和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相比实现盈利,主要得益于产品收入增长和费用管理推动的经营效率提升。

3.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较上年末增加34.1%,主要得益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增长以及收到未来特许权使用费出售所得款项。

(三)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为补充公司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公司亦采用经调整的营业利润及净利润指标作为经营业绩的额外信息。去除了股份支付费用、折旧及摊销费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等非现金项目影响后,2025年公司经调整的营业利润达77.27亿元,上年同期经调整的营业利润为5.28亿元;2025年公司经调整的净利润达60.94亿元,上年同期经调整的净亏损为4.91亿元。

经调整的营业利润及净利润指标应被视为对企业会计准则下财务指标的补充,而不是作为替代或认为优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财务指标。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本公告财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呈列。本公司已于2026年2月26日同步发布根据美国公认会计原则及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适用规则编制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经审计财务业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与本公告区别。

由于生物医药行业具有研发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公司的药物产品需完成药物早期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监管审查、生产、商业化推广等多个环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证明其候选药物功效和安全性的能力、候选药物的临床结果、药监部门审查流程对临床试验的启动、时间表和进展的影响、药物或新适应症上市许可申请技术审评及审批的进展、公司上市药物及候选药物(如能获批)获得商业成功的能力、公司获得和维护其药物和技术的知识产权的能力、公司依赖第三方进行药物开发、生产、商业化和其他服务的情况、公司取得监管审批和商业化药品的有限经验以及公司获得进一步的营运资金以完成候选药物开发和实现并保持盈利的能力等。因此,公司业务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上述不确定因素以及其他目前未能预测的因素的影响。公司未来的业务计划、实际业绩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结果可能与公司预期情况有重大差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潜在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控股子公司产品 新增适应症获得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圣湘海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湘海济")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其产品人生长激素注射液(商品名称:海之元?)拟新增用于特发性矮身材(ISS)的适应症补充申请已获得国家药监局的临床试验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人生长激素注射液

商品名称:海之元?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

受理号:CYSB2500314

申请人:中山圣湘海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申请内容:申请增加"特发性矮身材(ISS)"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剂型:注射剂

规格:30IU/10mg/3ml/瓶

通知书编号:2026B01038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S20230064

上市许可持有人:中山圣湘海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开展特发性矮身材(ISS)临床试验的补充申请。

二、产品其他相关情况

人生长激素注射液(海之元?)是基于圣湘海济注射用人生长激素(国药准字S20053034/S20053035/S20053036)开发的水针剂型,已于2023年11月7日获批上市,用于因内源性生长激素缺乏所引起的儿童生长缓慢、因Noonan综合征所引起的儿童身材矮小。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儿童身材矮小症(shortstature,SS)是一种受遗传、表观遗传和环境等多种因素调控的疾病。据相关数据显示,60%~80%身材矮小儿童的病因无法明确,被归为特发性矮身材(idiopathic short stature,ISS),疾病不仅给患儿身心健康、人际交往、社会就业等带来严重危害,也给社会带来沉重的负担。

本次人生长激素注射液(海之元?)拟新增用于特发性矮身材(ISS)的适应症补充申请获得国家药监局的临床试验批准,后续圣湘海济将启动ISS适应症Ⅲ期临床试验,进一步充实产品临床研究数据、拓展临床应用场景,助力公司优化业务结构、完善战略产品线布局、增强核心竞争力。

由于生物药产品具有高投入、高风险、高附加值的属性,临床试验从申报至获批流程复杂、周期较长,易受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本次临床试验后续进展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研发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6-013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被轮候冻结股份4,330,800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00%,占公司总股本的0.4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旅开")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祥源")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12,433,9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08%。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祥源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612,433,915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58.08%;被轮候冻结股份1,138,288,927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数的185.86%,占公司总股本的107.94%;被司法冻结质押207,360,000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数的33.86%,占公司总股本的19.66%。

?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冻结暂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但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比例较高,如上述股份后续涉及司法处置,可能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冻结/轮候冻结/质押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轮候冻结/质押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轮候冻结/质押冻结起始日	冻结/轮候冻结/质押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俞发祥	1,443,600	100%	0.14%	否	2026-01-29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1,443,600	100%	0.14%	否	2026-01-29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1,443,600	100%	0.14%	否	2026-01-29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质押股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祥源旅开	394,158,357	37.38%	394,158,357	0	100.00%	37.38%
安徽祥源	216,831,958	20.56%	216,831,958	207,360,000	100.00%	20.56%
俞发祥	1,443,600	0.14%	1,443,600	0	100.00%	0.14%
合计	612,433,915	58.08%	612,433,915	207,360,000	100.00%	58.08%

注:1、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累计被冻结数量、质押股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发祥先生、控股股东祥源旅开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祥源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1,138,288,927股,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数的185.86%,占公司总股本的107.94%。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冻结主要系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事项,该事项为俞发祥先生与某金融机构所涉金融借款担保合同纠纷的诉讼保全程序所致。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冻结暂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等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但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比例较高,如上述股份后续涉及司法处置,可能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风险。

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和业务均正常开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9,758,9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32%)的股东李建伟先生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2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3%)。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建伟先生。

(二)股东的持股情况

李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9,758,9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3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3,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43%。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6月19日)。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建伟先生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建伟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李建伟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李建伟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李建伟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拟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